

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

望财行许〔2024〕14号

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 准予代理记账行政许可决定书

(当场决定)

长沙安梁财税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你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12MAE5UDKH2M，法定代表人：丁春燕，注册地址：长沙市望城区丁字湾街道湾田中南国际商贸物流园一期二阶段建材二区83栋202室）于2024年12月6日向本行政机关提出代理记账资格申请，本机关于2024年12月6日依法受理。经审查，你单位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代理记账管理办法》第五条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三十九条第一款和《代理记账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项、第三项规定，决定准予代理记账行政许可；并签发电子《代理记账许可证书》。



请于收到代理记账许可电子证书之日起20日内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